

■劳动时评

# 年终奖何以成节后离职导火索

□何勇海

在劳动者越来越注重价值认同与尊重的当下，用人单位还是要尽量创造条件，用年终奖等有形的手段，有效激励员工在新的一年里的工作中快马加鞭，同时增加企业凝聚力。年终奖不在多寡，而在心意。

春节前后，一些劳动者为追求更高薪酬会选择跳槽。近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劳动者春节前后跳槽引发的纠纷案件进行专门调查发现，年终奖的发放往往会成为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产生劳动争议的导火索，此类案件数量逐年上升。这些案件中，

离职时间在春节前后的数量较多，一些年轻人处于事业的上升期、成长期，家庭压力也比较大，所以对年终奖的关注度比较高。（2月17日《法制日报》）

这些年，年终奖的确会成春节前后尤其是节后离职的导火索。每到春节前后，有一些媒体总要报道那些让人羡慕的“土豪年终奖”，有不少网友总要在网上倾述“有一种痛叫‘别人家的年终奖’”“看看别人家的年终奖，瞬间泪流满面”“对不起，这一次我又拖后腿啦”等等，有人甚至觉得，“看看别人家的年终奖，才知道什么叫绝望”。在这种社会氛围之下，一些劳动者为追求更高薪酬，自会

选择跳槽。

年终奖何以成春节前后离职导火索？一方面，劳动者基本都对年终奖抱有比较强烈的期待。站在劳动者角度，年终奖是对一年来工作业绩的肯定，是衡量员工个人整年工作价值的标杆，无论年终奖是多还是少，可以折射出用人单位是否真正在乎员工、尊重员工，何况过年的花销很大呢？马云曾说：员工离职无外乎两点：钱没给够；心委屈了。而不发年终奖，在不少员工看来，不仅是钱没给够，而且心委屈了。

另一方面，不少用人单位认为，是否发放年终奖属于用人单位的自主权。换句话说，用人单

位有权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来决定是否发放年终奖，以及年终奖的发放标准和方式。因为我国现行劳动法及相关法规并未将年终奖规定为用人单位的法定义务，年终奖不是相关法律法规强制调整的内容，获得年终奖也不是员工的法定劳动权利。更何况，用人单位甚至普遍认为，年终奖不是福利是激励。

如此一来，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围绕年终奖就会产生争议。对于年终奖，如果用人单位在规章制度中有明确规定，或在劳动合同中有明确的书面约定，劳动者遇到年终奖发放不及时、不透明、数额随意甚至不发放年终奖

等情况，可申请劳动仲裁或起诉到法院，如果没有明确规定或书面约定，恐怕就只能忍气吞声或以离职来变相抗议了。年终奖成春节前后离职导火索，恐怕也间接表明相关规定与约定不明确。

因此，节后离职又求职的劳动者应谨慎签订劳动合同，有无年终奖，哪些情况下要发放或不发放年终奖，年终奖发放标准和方式怎样等都要有书面约定。在劳动者越来越注重价值认同与尊重的当下，用人单位还是要尽量创造条件，用年终奖等有形的手段，有效激励员工在新的一年里的工作中快马加鞭，同时增加企业凝聚力。年终奖不在多寡，而在心意。

■每日图评

## “网约工入工伤保险”迈出权益保障第一步

“网约工”等新业态的劳动关系较为特殊，导致该群体难以获得工伤保险的制度保障。2018年全国两会期间，多名政协委员建议，要重视解决新业态从业人员工伤保险缺失的问题。对此，人社部在答复中表示，将适时启动《工伤保险条例》的再次修订工作，把外卖员、网约车司机、快递员等新业态从业者纳入工伤保险制度保障当中。（2月18日《南方都市报》）

“网约工”到底是不是平台的员工？这个问题，击中了当前新业态就业群体权益保障的“要害”——他们与互联网平台或中间承包商之间，是劳动关系

还是劳务关系？殊不知，劳动关系与劳务关系，一字之差，区别很大。如果是劳动关系，由于“强资弱劳”的天然属性，法律会偏重于保护劳动者一方，用人单位须为劳动者承担安全、社保等种种责任，其工资工时等制度，也严格受劳动法律法规约束。但如果是劳务关系，则意味着双方是平等的民事合作关系，其权利难以得到保障。

将“网约工”纳入工伤保险，迈出权益保障第一步。针对“互联网+”新业态发展中，成长起来的“网约工”劳动群体，政府应实行“包容审慎”的监管，在鼓励创新的同时，还应出



台相应的政策与保障制度，引导企业规范用工、促进行业健康发展。比如，可以因群体施策，实行分类认定管理。对于依靠脑力劳动和特殊技能获得较高收入、更愿意以自由职业身份存在的人群和行业，可以参照民事合作关

系予以认定；而对于主要依靠体力劳动获取报酬、职业风险较高、平等协商能力较弱的，政府应加强正面引导，杜绝企业借民事合作之名，行规避劳动关系法律责任适用之实。

□汪昌莲

■有话直说

## 便民修配服务需要政府扶持

日常生活中，常常遇到一些小物件发生损害或出现故障，自己修不了，扔了又可惜，于是修配服务应运而生。曾几何时，城市里街头巷尾的修鞋、修表、修车、改衣服、配钥匙……各类修配摊点星罗棋布，方便和服务了万千居民。现如今，随着城市改造、街区整治，局面确实改观了，但修配摊点也很难寻觅了。因此，近日天津杨柳青镇政府免费提供场地，首批26个便民修车修鞋铺投入使用的新闻引发许多人关注，可谓事出有因。

各类修配摊点提供的服务，无一不是百姓生活必需，而且常常是应急之需，如果不能及时解决，往往影响到正常生活。我们常说，群众生活无小事。修配服务关乎城市生活是否宜居，关乎百姓切身利益，都在“无小事”之列，政府当然应该列入议事日程，给予切实的扶持和解决。

现实的情况是，按照市容管理要求，随意摆摊设点是不允许的，而租赁场地又价格不菲，对于小本经营的修配摊贩来说，确实有些负担不起。经营场地本身限制了修配服务的存在，更何谈发展？久而久之，恐怕连这类手艺都会失传了。

计划经济年代曾有国营修配服务公司，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对此类“小事”也不可掉以轻心。事实上，早在2016年，北京市政府就出台了《社区商业便民服务综合规范（试行）》，要求必须综合修理、补衣缝纫等生活服务业态，其中自然包括各类修配服务。现在的问题是，能否在修配服务规划方面给予更加优惠或优先的政策、条件，引导和规范的同时，积极扶持其发展，如天津杨柳青那样，减免经营场地费用，减轻业主经营成本，调动他们的积极性，更好地为群众服务。况且，从提倡勤俭节约的角度说，大力发展修配服务也是必要的。

□一刀（资深媒体人）

■网评锐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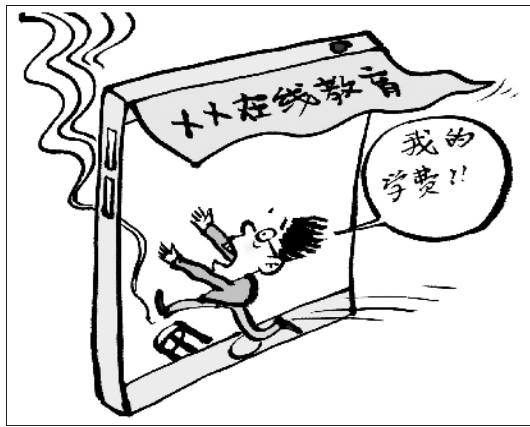
## 不管网红店排队有多长 食品安全最重要

天歌：近日调查机构发布的数据显示，有近三成的被访消费者愿意为网红饮品排上2个小时的队。而坊间对于这些是真排队还是雇人凑人气也争论不休。调查发现，雇人排队早已是“初级手段”，网红店利用环境和产品以及营销手段让路人成为排队客户，背后是消费者消费观念的悄然转变。商家不能光顾着打造“网红店”，揣摩消费者消费理念的变化而忘记了食品的安全卫生，否则就是一种本末倒置。

## “闹元宵”需要更多“文化馅儿”

徐剑锋：15日，丰台区南苑街道东新华社区举办“棚改居民一家亲 欢聚小院闹元宵”活动。活动中，棚改居民、共建官兵、学生等一起猜灯谜、剪花灯，共话团圆，喜迎元宵佳节。元宵节既要有汤圆味，更应有文化味。在一个强调文化自觉、文化自信的年代，我们应该过一个有文化品位的传统节日。

■世象漫说



## 在线教育乱象

一台电脑一根网线就能实现“一对一教学”、签订协议赠送内部秘籍、考试不通过可退学费……在线教育因其跨越时空界限的便利性，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青睐，行业发展迅猛，种种风险与乱象也随之而来。（2月17日《半月谈》）

□王铮

■有感而发

## 首个游戏直播禁令有警示标杆意义

近日，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作出裁定，明确“西瓜视频”APP立即停止直播《王者荣耀》游戏内容，三家相关运营公司—运城市阳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今日头条有限公司、北京字节跳动科技有限公司为责任主体。据悉，这是法院在全国发出的首个游戏直播禁令（2月18日《法制日报》）

众所周知，任何享有著作权的作品都受法律保护，他人使用均应以获得权利人的授权为基本

前提。特别是对一些商业价值巨大的游戏作品，没有权利人的授权而擅自进行直播，更容易给权利人造成经济上的巨额损失。因此，在这种角度上，未经授权许可不得直播权利人呕心沥血开发的游戏作品，既是直播平台必须坚守的基本法治底线，又是应尽的基本法律义务。全国首个游戏直播禁令的发出，是司法对直播平台侵犯他人游戏著作权不法行为的有力棒喝，开启了司法禁止无授权许可不得直播游戏作品的

先河，必将对净化游戏直播市场产生积极而又深远的影响。

全国首个游戏直播司法禁令的发出，虽然只涉及《王者荣耀》这一款游戏，但从司法对游戏直播行为的定性来看，旗帜鲜明地彰显了直播平台未经授权许可不得进行游戏直播业务的司法价值导向，无疑为今后类似案件的司法处理提供了借鉴样本，显然对警示其他直播平台违法从事直播业务有着积极的标杆示范意义。

□张智全